

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德职院综治〔2021〕19号

关于印发《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警校联动安全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，各单位：

《德州职业技术学院警校联动安全管理规定》已经学院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德州职业技术学院

2021年11月9日

德州职业技术学院

警校联动安全管理规定

为共同维护校园及周边环境的良好秩序，确保我校师生安全，保证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，着力营造教育发展的好环境，构筑平安和谐校园，不断加强学校与驻地公安部门的交流合作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一、教育联动

设立法制副校长、法制辅导员。定期开展法制教育，宣讲法律知识。针对新形势下的发案特征与趋势，采用形象生动、具体直观的教学手段，做到每年有计划、有创新，切实提高法制教育的实际效果。每学期进行一次“问题学生”的摸底调查，警校双方建立档案，配备联系人，进行分类帮教、指导。

二、预防联动

建立警校对接联系制，每月互通信息，交流“问题学生”近况，剖析倾向性问题，落实对策举措。建立片警定时巡查制，在校园周边、娱乐场所等重点地段，在学生上下学与节假日等重点时段、时间，派出所派员巡逻，并指导督促学校落实维护治安、保障安全的措施。

三、整治联动

警校双方定期开展联合安全检查，发现安全隐患和安全漏洞，及时提出整改措施，并抓好落实，确保校内安全。派

派出所加强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整治，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沟通，分类处理，确保校园周边社会环境净化，检查和整改情况书面通报学校。

四、宣传联动

公安部门定期收集、整理、通报辖区治安状况，剖析青少年违法犯罪典型案例，定期发放宣传资料、宣传法律知识，教育学生遵纪守法，每学期结束及时做好总结。

五、横向联动

根据实际情况，主动联系社区、家庭、合力构建“三位一体”教育体系。加强与交通、消防、卫生、城管、文化等部门的协调联动，加强对校园周边公共设施、公共场所、公共卫生的安全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，消除不良因素对学校教育的影响。

德州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1年11月9日印发
